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/4/18, 由董事长提议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5年4月30日~2026年4月29日
预计回购金额	20,000万元~30,000万元
回购用途	√减少注册资本
	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
	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
	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558.9181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26%
累计已回购金额	12,938.96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20.75元/股~26.00元/股

一、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、2025 年 4 月 29 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2次临时会议、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 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内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0,000,00 万元 (含),不高于人民币 30,000,00 万元 (含) 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,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32.38元/股(含) 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,最终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 为准。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公司关 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(公告编号:临 2025-030)。

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,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 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32.38 元/股(含)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2.08 元/股(含)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5-039)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股份期间,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因实施 2025 年半年度差异化权益分派,公司 10 月份未进行回购。

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,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558.9181 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26%,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6.00 元/股、最低价为 20.75 元/股,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,938.96 万元 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4 日